（上 接 D46 版）

其他综合收益主要反映了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未在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净额。2020 年 1-6 月、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本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分别为 0.18 亿元、0.36 亿元、2.95 亿元和 -4.44 亿元，2018 年本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较高主要是因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高的影响。报告期内其他综合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740	13,453	11,978	-6,026
以公允价值计量当期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680	14,184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当期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29,300	5,236	不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283,096	-437,731
不能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03	3,299	不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262	36,172	295,074	-443,757

三、现金使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现金流量主要情况如下表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47,194	50,242,629	47,444,952	43,956,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87,269	-64,143,364	-55,992,877	-37,008,423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9,926	-13,900,735	-8,547,925	6,948,5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539,244	189,084,520	318,464,763	374,063,1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644,408	-184,872,159	-319,638,962	-365,856,704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05,164	4,212,362	-1,174,199	8,206,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68,746	184,145,220	63,089,100	53,5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43,612	-184,970,756	-50,999,811	-68,264,711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5,134	-825,536	12,089,289	-14,704,71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11	26,332	54,142	-53,613
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806,493	-10,487,577	2,421,306	396,58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53,191	29,240,768	26,819,462	26,422,87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46,698	18,753,191	29,240,768	26,819,462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构成包括吸收存款净增加额、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及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及拆入资金净增加额等。2020 年 1-6 月、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496.47 亿元、502.43 亿元、474.45 亿元和 439.57 亿元。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020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 41.72%，主要是吸收存款净增加额增加、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增加等原因所致；2019 年较上年增长 5.90%；2018 年较上年增长 7.94%。

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构成包括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及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和支付的各项税费等。2020 年 1-6 月、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436.87 亿元、641.43 亿元、559.93 亿元和 370.08 亿元。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020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 2.44%；2019 年较上年增长 14.56%；2018 年较上年增长 51.3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本行在加快推动线下异地分行业务的同时，积极尝试布局线上渠道，贷款规模进一步上升，同时，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同比减少。

本行 2020 年 1-6 月、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9.60 亿元、-139.01 亿元、-85.48 亿元和 69.49 亿元。其中 2019 年现金净流量为负主要系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较多所致；2018 年为负主要系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业务规模的增长幅度高于同期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款项规模增长幅度所致。本行作为经营存贷款、同业拆借、投融资等业务的商业银行，其现金流管理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周期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为业务经营的正常现象，不会对本行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包括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以及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2020 年 1-6 月、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3,105.39 亿元、1,890.85 亿元、3,184.65 亿元和 3,740.63 亿元。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020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 264.51%，主要是因为当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2019 年较上年下降 40.63%，主要是因为当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下降较多；2018 年较上年下降 14.86%。

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包括投资支付的现金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支付的现金。2020 年 1-6 月、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3,286.44 亿元、1,848.72 亿元、3,196.39 亿元和 3,658.57 亿元。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020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 225.28%，主要是因为本行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2019 年较上年减少 42.16%，主要原因是当年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较多；2018 年较上年减少 12.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包括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2020 年 1-6 月、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1,135.69 亿元、1,841.45 亿元、630.89 亿元和 535.60 亿元。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020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 59.57%，主要是因为本行发行金融债券，从而导致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2019 年较上年增加 191.88%，主要是因为当年债券发行规模增长较大；2018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7 年增加 17.79%。

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和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2020 年 1-6 月、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032.44 亿元、1,849.71 亿元、510.00 亿元和 682.65 亿元。

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020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 64.89%，主要是因为本行赎回已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导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明显增长；2019 年较上年增长 262.69%，主要是因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长较多；2018 年较上年下降 25.29%。

四、主要监管指标

（一）主要监管指标

本行主要监管指标如下表列示：

单位：千元

指标类别	指标	指标标准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充足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0.93%	11.30%	10.07%	10.42%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0.96%	11.34%	10.10%	10.45%
	资本充足率	≥10.5%	12.19%	14.36%	12.96%	13.5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29,239,931	28,377,785	24,031,195	21,617,336
	一级资本净额	-	29,337,550	28,473,990	24,113,923	21,680,201
	二级资本净额	-	3,292,861	7,574,093	6,814,044	6,368,840
	资本净额	-	32,630,411	36,048,083	30,927,966	28,049,041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	267,604,996	251,043,995	238,702,686	207,540,971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比例	≥25%	67.77%	55.65%	51.66%	57.90%
	存贷款比例	≤75%	72.97%	74.06%	73.35%	70.77%
信用风险	不良贷款率	≤5%	1.47%	1.53%	1.68%	1.43%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2.05%	2.36%	2.98%	3.21%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5.26%	4.77%	3.02%	4.5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50%	14.56%	13.84%	15.80%	17.27%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0.70%	2.44%	1.92%	3.7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15.37%	55.44%	67.44%	32.17%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37.75%	84.67%	86.87%	68.34%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39.93%	84.69%	7.98%	47.20%
	拨备覆盖率	≥150%	263.91%	224.07%	174.33%	201.90%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45%	26.82%	31.68%	37.73%	38.04%

注 1：上述监管指标中，资本充足指标、不良贷款率、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拨备覆盖率为按照监管口径根据经审计或审阅的数据重新计算，流动性比例、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为上报监管部门合并口径数据，正常类贷款迁徙率、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次级类贷款迁徙率、可疑类贷款迁徙率为上报监管部门母公司口径数据。

注 2：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 100%。

注 3：一级资本充足率 = 一级资本净额 /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 100%。

注 4：资本充足率 = 资本净额 /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 100%。

注 5：流动性比例 = 流动性资产 / 流动性负债 × 100%。流动性资产包括：现金、黄金、超额准备金存款、一个月内到期的同业往来款项轧差后资产方净额、一个月内到期的应收利息及其它应收款、一个月内到期的合格贷款、一个月内到期的证券投资、在国内外二级市场上可随时变现的证券投资和其它一个月内到期可变现的资产（剔除其中的不良资产）。流动性负债包括：活期存款（不含财政性存款）、一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不含财政性存款）、一个月内到期的同业往来款项轧差后负债方净额、一个月内到期的已发行的债券、一个月内到期的应付利息及各项应付款、一个月内到期的中央银行借款和其它一个月内到期的负债。

注 6：存贷款比例 = 各项贷款总额 / 各项存款总额 × 100%。

注 7：不良贷款率 = 不良贷款 / 各项贷款 × 100%。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监会制订的五级贷款分类制度，不良贷款指次级类贷款、可疑类贷款和损失类贷款。

注 8：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 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 / 资本净额 × 100%。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是指报告期末各项贷款余额最高的一家客户的各项贷款的总额。

注 9：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最大一家集团客户授信总额 / 资本净额 × 100%。最大一家集团客户授信总额是指报告期末授信总额最高的一家集团客户的授信总额。

注 10：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 / 资本净额 × 100%。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是指报告期末各项贷款余额最高的十家客户的各项贷款的总额。

注 11：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期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期初正常类贷款余额 - 期初正常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100%。

注 12：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期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期初关注类贷款余额 - 期初关注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100%。

注 13：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期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期初次级类贷款余额 - 期初次级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100%。

注 14：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期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期初可疑类贷款余额 - 期初可疑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100%。

注 15：拨备覆盖率 = 贷款损失准备 /（次级类贷款 + 可疑类贷款 + 损失类贷款）× 100%。

注 16：根据《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规范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收益权转让业务的通知》（银监办发[2016]82 号），本行在计算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及拨备覆盖率时，将本行在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中因持有部分劣后级份额导致的继续涉入部分计入统计口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交易中设立的信托计划已完成清算分配，本行对分配所得的尚未结清的信贷资产以净值入账，而在计算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及拨备覆盖率时，为与前期口径保持一致，本行将上述信贷资产以债权的本金余额计入统计口径。并适用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有提及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及拨备覆盖率。

（二）主要监管指标分析

1、资本充足率

本行实行积极的资本补充计划，建立长效的资本补充机制。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0.93%、11.30%、10.07%和 10.42%，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0.96%、11.34%、10.10%和 10.45%，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2.19%、14.36%、12.96%和 13.51%。报告期各期末，本行的资本充足率水平达到监管部门要求。

2、流动性比例与存贷款比例

本行实行积极的市场化政策，鼓励金融市场业务发展，主动解决流动性过剩问题。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流动性比例分别为 67.77%、55.65%、51.66%和 57.90%，均符合监管要求。存贷款比例分别为 72.97%、74.06%、73.35%和 70.77%，均符合监管要求。

3、不良贷款率

近年来，本行根据国家政策和市场变化，适时调整贷款投放策略；不断优化行业、地区及客户准入标准，实施严格的贷前调查；加大贷后检查力度，持续关注客户经营动态和资金周转情况；不断加大不良贷款的清收处置力度。以上措施有效提升本行风险管理水平。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按照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口径计算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47%、1.53%、1.68%和 1.43%，符合监管要求。

4、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和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分别为 2.05%、2.36%、2.98%和 3.21%；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分别为 5.26%、4.77%、3.02%和 4.59%；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分别为 14.56%、13.84%、15.80%和 17.27%，均符合监管要求。

五、资本性支出

本行资本性支出包括在报告期内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2020 年 1-6 月、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本行资本性支出承诺分别为 0.87 亿元、0.40 亿元、1.45 亿元和 2.11 亿元。

六、报告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企业会计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工具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后的披露影响情况如下表列示：

单位：千元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 年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 年初余额
		财务报表格式变更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存放同业款项	5,970,299	27,925	-266	5,997,958
拆出资金	5,414,611	86,380	-9,188	5,491,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789,332	6,048	-65,050	12,730,331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7,227,992	290,205	25,695	137,543,892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33,011	76,512	-4,309,52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0,612,685	40,612,685
债权投资	-	-	49,127,357	49,127,357
其他债权投资	-	-	8,019,667	8,019,6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0,000	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917,165	478,325	-50,395,49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709,582	331,424	-15,041,006	-
应收款项类投资	28,301,728	138,080	-28,439,80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4,208	-	177,467	1,131,675
其他资产	2,497,574	-1,434,901	-	1,062,67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687,101	160,890	-	14,847,991
拆入资金	16,917,378	194,495		17,111,8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3,918	-	-203,91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03,918	203,9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2,308,447	16,229	-	12,324,675
吸收存款	192,675,175	4,401,129	-	197,076,304
应付债券	38,520,609	171,412	-	38,692,021
预计负债	-	-	284,941	284,941
其他负债	7,035,032	-4,944,154	-	2,090,879

2、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要求，本行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归入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中，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应收利息”科目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并入“其他资产”及“其他负债”项目中列示。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3、企业会计准则—新收入准则

本行采用了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的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该准则的首次执行日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该准则的执行对本行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0]10 号），对于与承租人和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与之基本相等、且租赁合同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的，允许采用上述通知中的简化方法进行处理。该通知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七、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表外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8,996,299	32,424,105	36,318,087	23,577,511
开出保函	850,890	802,039	191,690	403,901
开出信用证	915,094	1,074,928	2,718,775	3,545,435
信用卡额度	24,687,915	27,245,936	23,488,054	17,261,600
其他财务担保	779,214	1,108,491	2,130,908	3,549,800
合计	66,229,412	62,655,500	64,847,515	48,338,247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66,229,412	62,655,500	64,847,515	48,338,247

本行的表外承诺业务指本行接受客户的委托对第三方承担责任，或在未来某一日期按照事先约定的条件向客户提供约定信用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担保（保函）、信用证、未使用的信用卡授信额度等。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表外承诺业务余额分别为 662.29 亿元、626.56 亿元、648.48 亿元和 483.38 亿元，呈稳步增长趋势。

（二）重大诉讼和仲裁

1、本行作为原告／申请人的诉讼、仲裁案件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行作为原告的尚未了结的本金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共 64 笔，涉及的本金金额共计 16.84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千元

序号	原告	被告	受理法院	案由	争议标的本金金额	程序阶段	案号
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苏州汇海东兴集团有限公司、苏州汇凯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苏州汇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苏州汇之凯投资有限公司、苏州东汇汽车有限公司，苏州鉴定典当有限公司，苏州市沧浪区昌信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余昌、陈琦、周一芳	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70,000	一审已判决，债务人正在破产清算中	（2017）苏05民初196号
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苏州汇海东兴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金土木建设集团华顺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9,464	一审已判决，原告已上诉	（2018）苏0591民初10695号
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中支行	苏州丹桂源园艺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光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丰林、章彦、蒋彦、张慧智、赵彭芝、钱冠龙、范海燕	苏州市吴中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6,379	正在执行中	（2018）苏0506民初3609号
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中支行	刘清旺	苏州市吴中人民法院	保证合同纠纷		正在执行中	（2018）苏0506民初6331号
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甪直支行	信达重工（苏州）有限公司、信裕达海洋装备（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市康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苏州市康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袁根兴、吴福康、许雪凤、唐学玲、袁锋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8,901	一审已判决，债务人正在破产清算中	（2018）苏0506民初6557号
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甪直支行	信裕达海洋装备（苏州）有限公司、信达重工（苏州）有限公司、袁根兴、朱益琴、袁锋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93,000	一审已判决，债务人正在破产清算中	（2018）苏0591民初6978号
7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渎支行	江苏苏源辉善化工有限公司、苏州市精诚化工有限公司、江苏仁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余根青、沈梅珍、余家立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7,912	正在执行中	（2019）苏0506民初4700号
8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渎支行	苏州苏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苏州欧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高金宝、严如燕、邵云龙、潘秀英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4,940	正在执行中	（2019）苏0506民初5617号
9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苏州恒龙广告营销有限公司、苏州龙置业有限公司、陈小杰、蔡清祥、蔡爱萍、章小珠、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平江港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5,000	正在执行中	（2020）苏0506民初954号
1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苏州港龙吴中置业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7,428	正在执行中	（2020）苏0506民初955号
1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溪支行	苏州群鑫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群冠（苏州）纸制品有限公司、顾群、王敏洁、顾爱红、徐旭东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000	一审已判决	（2020）苏0506民初2858号
1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甪直支行	苏州市创新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刘根元、徐雪花、张林荣、徐小云、刘晓峰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7,500	正在执行中	（2020）苏0506民初2795号
1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渎支行	苏州恒强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吴晨、郑巍、吴海根、李雪芳、郑影、李志华、苏州龙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1,800	一审已判决	（2020）苏0506民初3610号
1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塘支行	苏州太平洋印务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大洋印刷有限公司、江苏太平洋印刷有限公司、周金洪、荆菊芳、周丹波、申剑琴、江苏亿和新材料有限公司、苏州辉洋包装有限公司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80,000	正在执行中	（2019）苏0507民初1006号
1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市奇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陈俊、秦一敏、庄振奕、常州市龙润机械有限公司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2,000	正在执行中	（2017）苏0412民初6788号
1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巨力塑料集团有限公司、常州中海置业有限公司、万联上书房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8,500	正在执行中	（2018）苏0412民初2875号
17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九洲新纪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顾卫明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0,000	一审已开庭	（2019）苏0412民初7480号
18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市崔桥卫星化工有限公司、江苏上恒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徐燕萍、南京化工学院常州市武进水质稳定剂厂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9,375	正在执行中	（2019）苏0412民初1854号
19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市亿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常州永腾机械有限公司、吴叶萍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000	一审已立案	（2019）苏0412民初8118号
2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大吉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茂兴五金有限公司、常州慕普特商贸有限公司、常州大如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吴叶萍、吴丽萍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2,000	一审已立案	（2019）苏0412民初8114号
2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市宝意利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常州市水腾机械有限公司、常州市腾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吴叶萍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6,200	一审已立案	（2019）苏0412民初8119号
2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格莱德商贸有限公司、常州舒俊特商贸有限公司、常州市茂兴五金有限公司保证、吴叶萍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2,100	一审已立案	（2019）苏0412民初8110号
2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市腾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常州舒俊特商贸有限公司、常州市茂兴五金有限公司、吴叶萍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5,000	一审已立案	（2019）苏0412民初8111号
2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瑞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洞东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武房集团有限公司、杨鹏、曹惟静	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000	一审已立案	（2019）苏04民初349号
2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华夏苗木科技园有限公司、夏溪花木市场控股有限公司、蒋益明、许雪峰、崔英委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5,000	正在执行中	（2020）苏0412民初223号
2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江苏金阳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杨小军、张桂花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000	正在执行中	（2020）苏0412民初1425号
27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绿屿木屋村生态休闲有限公司、常州华夏苗木科技园有限公司、高国俊、苏亚丽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0,000	一审已立案	（2020）苏0412民初2773号
28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江苏富隆奇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常州华夏苗木科技园有限公司、蒋立、刘娟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8,000	一审已立案	（2020）苏0412民初2772号
29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中讯万邦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李铮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000	一审已调解	（2020）苏0412民初2828号
3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江苏中道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夏溪花木市场控股有限公司、蒋新明、苑素贞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0,000	一审已立案	（2020）苏0412民初3513号
3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江苏广贸建设有限公司、江苏中道园林建设有限公司、黄锁中、张小殿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0,000	一审已立案	（2020）苏0412民初3512号
3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苏州华维电网工程有限公司、中核苏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华诣环球贸易有限公司、德赛电气（苏州）有限公司、江苏朗格电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李敏锋、李颖、苏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苏州朗格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93,480	正在执行中	（2019）苏0591民初13447号
3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苏州朗格电气有限公司、李敏锋、李颖、江苏朗格电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核苏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华诣环球贸易有限公司、德赛电气（苏州）有限公司、苏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92,800	正在执行中	（2019）苏0591民初13285号
3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涟水支行	江苏苏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涟水县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5,000	一审已判决，债务人正在破产重整中	（2018）苏0826民初3132号
3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涟水支行	陈金、陈飞飞、陈华云、李云、涟水县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涟水县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一审已判决	（2019）苏0826民初7845号
3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江苏贝林科工贸有限公司、杨永生、孙春林	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5,500	一审已判决，债务人正在破产清算中	（2019）苏0812民初537号
37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中海华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海德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淮安淮阴华尔润红星盐矿有限公司、南京投萃时石化实业有限公司、江苏中海华邦化工销售有限公司、黄帮义、江陈波	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1,000	一审已判决	（2020）苏0812民初779号
38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榆支行	连云港宏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连云港鼎力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杜建国、林水波、吴慧芳	连云港市赣榆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0,000	一审已调解，债务人正在破产清算中	（2017）苏0707民初4391号
39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榆支行	连云港皮皮小儿用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连云港奥普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张华、张再举、王克强	连云港市赣榆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4,699	正在执行中	（2019）苏0707民初1508号
4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南京太平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设备安装有限公司、金盛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华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4,974	正在执行中	（2018）苏0102民初8208号
4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南京山西路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金盛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华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0,000	正在执行中	（2018）苏0102民初8209号
4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朱海进、葛玉兰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	保证合同纠纷	17,800	一审已立案	（2020）苏0602民初1726号
4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常熟市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王顺臣、陈来权	常熟市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9,000	正在执行中	（2019）苏0581民初9925号
4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中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天润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忠林、